

決標公告

公告日:110/11/30

該顯示之欄位包含未公告之欄位，如「採購金額」、依法不公開之「預算金額」等欄位(此段文字不會列印)

[機關代碼]3.95.77

[機關名稱]臺南市安定區公所

[單位名稱]臺南市安定區公所

[機關地址]745 臺南市安定區安定里 59 號

[聯絡人]馬嘉宏

[聯絡電話]06-5921116 分機 272

[傳真號碼]06-5922955

[電子郵件信箱]z691@mail.tainan.gov.tw

[標案案號]110019-1

[招標方式]限制性招標(未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)

[決標方式]最低標

[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106 條第 1 項第 1 款辦理]否

[標案名稱]110 年度臺南市安定區路面維護改善工程開口契約(市府供料)後續擴充

[決標資料類別]決標公告

[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]否

[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]否

[是否複數決標]否

[是否共同投標]否

[是否屬契約變更]否

[標的分類]工程類 5139 其他土木工程

[本案是否包括『瀝青混凝土鋪面』、『控制性低強度回填材料(CLSM)』、『級配粒料基層』、『級配粒料底層』或『低密度再生透水混凝土』等可使用再生粒料之工作項目] 否

[是否屬統包]否

[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] 否

[開標時間]110/11/23 10:10

[採購金額]1,461,218 元

[採購金額級距]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

[辦理方式] 自辦

[限制性招標依據之法條]採購法第 22 條第 1 項第 7 款

[原公告案號]110019

[本採購是否屬「具敏感性或國安(含資安)疑慮之業務範疇」採購]否
[本採購是否屬「涉及國家安全」採購]否
[預算金額是否公開]是
[預算金額]1,461,218 元
[是否訂有底價]是
[是否受機關補助]否
[履約地點]臺南市(非原住民地區)
[履約地點(含地區)]臺南市－安定區
[是否含特別預算]否
[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]是
[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最新版範本]是
[是否屬災區重建工程]否
[是否已依照「公共工程開工要件注意事項」辦理]是
[機關應辦事項檢核表檢核結果]機關應辦事項檢核表全部項目檢核結果為「無需辦理」或「已完成」
[投標廠商家數]1
[投標廠商 1]
[廠商代碼]12707282
[廠商名稱]宥盛營造有限公司
[是否得標]是
[組織型態]公司登記
[廠商業別]營造業
[營造業登記證號碼] 綜乙 R 字第 A10617-000 號
[廠商地址]600 嘉義市西區 湖邊里文化路 559-11 號 1 樓
[廠商電話]05- 3704877
[決標金額]1,461,218 元
[得標廠商國別]中華民國(Republic of China (Taiwan))
[是否為中小企業]是
[是否為原住民個人或政府立案之原住民團體]否
[預計分包予原住民個人或政府立案之原住民團體之金額]0 元
[履約起迄日期]110/11/23－111/05/31 (預估)
[雇用員工總人數是否超過 100 人]否
[決標品項數]1
[第 1 品項]
[品項名稱]110 年度臺南市安定區路面維護改善工程開口契約(市府供料)後續擴充
[是否以單價及預估需求數量之乘積決定最低標]否
[得標廠商 1]

[得標廠商]宥盛營造有限公司
[預估需求數量]1
[得標廠商原始投標金額]1,461,218 元
[決標金額]1,461,218 元
[底價金額]1,461,218 元
[標比大於等於 99%之理由]廠商報價未經減價即在底價以內
[標比]100.0%
[原產地國別 1]中華民國(Republic of China (Taiwan))
[原產地國別得標金額 1]1,461,218 元
[決標公告序號]001
[決標日期]110/11/23
[決標公告日期]110/11/30
[契約編號]110 所約字第 110019 號
[是否刊登公報]是
[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11 條之 1，成立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]否
[底價金額]1,461,218 元
[底價金額是否公開]是
[總決標金額]1,461,218 元
[決標金額是否係依預估條件估算之預估金額]否
[總決標金額是否公開]是
[是否依採購法第 58 條規定採次低標或次次低標決標]否
[契約是否訂有依物價指數調整價金規定]否，招標文件未訂物價指數調整條款
[未列物價調整規定說明]無預算
[履約執行機關代碼]3.95.77
[履約執行機關名稱]臺南市安定區公所
[機關主（會）計是否派員監辦]是，實地監辦
[機關有關單位（機關內之政風、監查（察）、督察、檢核或稽核單位）是否派員監辦]是，實地監辦
[是否屬「公共工程生態檢核注意事項」規定應辦理生態檢核] 否
1. 非中央政府補助比率逾工程建造經費百分之五十之工程

[附加說明]原契約價金：新台幣 1,213,000 元
本次追加預算金額：新台幣 1,461,218 元
總追加金額：新台幣 1,461,218 元
追加後契約價金：2,674,218 元

